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9-36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纺织A、深纺织B	股票代码	000045、2000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彬	李振宇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3号深纺大厦A座六楼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3号深纺大厦A座六楼
电话	0755-83776043	0755-83776043
电子信箱	jiangbp@chinasthc.com	lizy@chinasth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08,863,296.50	474,262,408.57	11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32,287.98	9,646,976.15	-1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48,582.20	-10,817,314.92	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826,362.35	-128,850,889.44	118.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3	0.0190	-19.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3	0.0190	-19.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0.40%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84,396,778.74	4,619,203,416.79	-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80,594,669.88	2,373,329,991.86	8.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7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78%	234,069,436	0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5%	16,129,032	0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0.63%	3,224,767	0		
郑俊生	境内自然人	0.59%	3,000,000	0		
李松强	境内自然人	0.56%	2,873,078	0		
陈且珍	境内自然人	0.39%	2,013,001	0		
邝国伟	境内自然人	0.28%	1,453,600	0		
洪帆	境内自然人	0.27%	1,384,000	0		
李增印	境内自然人	0.22%	1,136,700	0		
朱烨	境内自然人	0.22%	1,134,14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松强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72,653股;公司股东洪帆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6,000股;公司股东朱烨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1,031,945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公司始终坚持发展偏光片产业,聚焦主业改革,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加快偏光片7号线项目建设,进一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一是通过提升产品品质、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拓市场,探索新材料代零,持续提升偏光片生产经营能力,同时紧紧围绕主业减亏增盈目标,多种举措推进管理优化;二是为把握国内超大尺寸偏光片业务的发展机遇,全力建设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项目(7号线);三是努力改善纺织服装经营困境,积极推进子公司深圳市美百年服装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工作;四是完成证体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开招租,实现租赁收益。同时提高物业服务水平,物业租赁总额中有升;在是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使公司安全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0,886.33万元,同比增长112.72%;实现利润总额404.62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583.38万元,同比减少59.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83.2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814.7万元,同比减少18.8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一是TFT-LCD二期6号线在2018年下半年投产,产能在本年度释放,销售量同比增加;二是2018年度已经预付设备款项的进口贸易业务在本报告期完成,而上年同期贸易业务较少。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小幅下降,原因是主要偏光片产品售价在2018年大幅下降后一直低位运行,平均售价较去年同期下降,抵消了销量上升对净利润的贡献。

回顾2019年上半年,公司开展的重点工作具体如下:

(一)多种举措提升偏光片业务盈利能力和研发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一是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质量,通过4号线设备改造及6号线车速提升等措施继续提升产能,降低损耗,1-3号线搬迁后迅速完成设备安装、联动试车及精调工作,目前各产线基本恢复正常生产水平;二是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拓产品市场,为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公司持续调整产品结构,降低负毛利产品订单占比,优先供应高毛利订单,加快市场开发及产品导入,积极推进LGD、惠科、京东方、夏普等重点客户;三是继续做好研发创新工作,探索原材料替代导入,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发新产品,加大产品性能提升工作,开展新材料评估与导入,重点关注主要原材料的降价工作。

与此同时,加快自主知识产权研发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专利30项(发明),7项专利获得授权通知书。公司研究制定的两项国家标准“偏光片光学补偿值的测定”和“偏光片用光学薄膜涂层附着力的测试方法”已正式实施。公司凭借拥有的“深圳偏光材料及技术工程实验室”、“市级研究开发中心”两个技术平台,着重开展LCD用偏光片核心生产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OLED用偏光片新产品的开发及产业化,以及偏光片生产用原材料的国产化研究,并积极扩大研发经费投入,横向探索成熟产品的创新发展,增强了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积极推进7号线项目建设

7号线项目进入全面建设阶段,目前已取得现阶段施工所需的各类许可证,公司项目建设小组已编排建设时间节点,力争各项工作按期保质完成。公司会进一步加强项目建设过程中预算、进度及质量等各方面的监控和管理,同时积极推进与日本电工及昆山卓美的技术交流,推动7号线项目原材料的研发工作。公司须导率以赴日本下要原材料厂商实地考察,与原材料厂商进行协商洽谈合作,基本确定了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来源,解决了到2020年7号线匹配偏光片生产原材料的供应问题。

(三)纺织工业持续转减亏,其他企业经营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尽管受行业不景气、原材料及人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影响,传统纺织服装业务客户订单数量仍有所回升,公司积极推进子公司深圳市美百年服装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工作。

(四)完成对冠华公司增资,加大物业企业管理力度,物业租赁收益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为完善公司及纺联实业有限公司股东双方对冠华公司的出资义务,公司对冠华公司以冠华大厦实物资产按同比例进行了增资扩股,增资后冠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1,000万元增加至10,955.17万元。6月份,冠华公司完成了冠华大厦的整体对外出租,并已收到承租方的租赁保证金和首季租金共计1020.32万元。另外,其他各物业企业加大管理力度,提升物业及宾馆服务品质,积极克服实体经济低迷给物业租赁带来的压力,租赁情况平稳,呈现稳中有升态势。

(五)注重安全生产,防患于未然,促使企业安全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一是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个人;二是进点排查、集中整治安全隐患,对各所属企业现场突击检查安全问题,及时发出安全隐患及问题整改通知书,完成整改。同时,重点关注7号线项目建设的施工安全问题,在施工现场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现场组织安全警示教育培训。三是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及时完成信息化平台的信息录入和维护工作,推进安全信息化建设。

(六)强本强基,夯实党建基础

公司一是根据上级党委工作部署,认真开展中心组理论学习、“三会一课”等多种形式活动,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教育活动;二是加强组织建设,完成市委组织部统一要求的公司各直属党组织的集中换届工作;三是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加强廉洁教育学习,实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四是加强制度学习与培训宣贯,履行执纪监督问责职责,加强监督检查、强化约束;五是认真做好工会工联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加强企业文化建设,认真做好信访维稳工作,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规定,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17号《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38号《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当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详见公司2019年8月21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公司自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执行财会[2019]6号的要求,对期初财务报表进行重列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或合并利润表上年同期影响金额(元)
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至“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	应收票据	886,432.06
	应收账款	528,454,015.59
	应收票据及账款	-529,340,447.60
公司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合并列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239,452.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0,239,452.00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除上述事项外,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9-34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8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出席会议3人),独立董事贺强、何哲文、蔡元庆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军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37号)。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信用方式授信,期限6个月;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信用方式授信,期限12个月;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信用方式授信,期限12个月。以上合计5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以在授信额度内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额为准。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内容详见2019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9-38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9-35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8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下午16: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维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发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9-37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号),公司于2013年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17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83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1,1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9,348,999.1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1,751,000.8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保荐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7日汇入江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的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9230188000042866),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勤信验字【2013】第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为11,987,94万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4,235.90万元,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波光电”)募集资金利息收入7,752.04万元(二期6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7,532.08万元,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219.96万元)。综上,公司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108,163.04万元。

2.2019年半年度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7号线项目实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8,451.78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5,118.78万元,其中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296.15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866.58万元;7号线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2,252.20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5,118.78万元,其中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2,866.58万元,7号线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2,252.2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8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结项的议案》与《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进行结项,将应付未付合同金额4,718.72万元和预留的尚未支付质保期款项的流动资金6,753万元合计13,471.72万元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按计划进行支付,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

2018年8月31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的议案》,同意将13,471.72万元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用于6号线项目后续支出,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7号线项目,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为准。

根据节余募集资金使用安排,2018年11月12日,公司将6号线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0,583.11万元转入新开立的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019年半年度,节余募集资金实际使用7,155.63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节余募集资金累计实际使用22,252.20万元,用于7号线项目的建设。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2,117.04万元。其中存放于6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566.16万元,结构性存款3,000.00万元,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3,550.88万元,结构性存款15,000.0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款类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起止日期	利率	金额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深圳支行	755901289810602	——		566.16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深圳支行	755901289810707	——		3,550.88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深圳支行	755901289810602	2019/6/13至2019/7/15	按协议约定	3,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深圳支行	755901289810707	2019/6/18至2019/7/18	按协议约定	3,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深圳支行	755901289810707	2019/6/19至2019/7/19	按协议约定	12,000.00
合计					22,117.04

(2)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鉴于2017年底偏光片市场32寸产品价格存在一定程度的下跌,为了调整产品结构,更好地承接利润较高的超大尺寸偏光片产品业务,公司于2017年底开展了对二期6号线主机设备的优化提升。2018年6月7日,6号线完成转固,目前已进入正常生产阶段。

截至2019年6月30日,二期6号线项目累计投资69,944.34万元,占变更后投资总额70,034万元的99.87%,其中实际支付设备、工程款等合同签订及工程建设部分合同的签订,其中延伸机、AGV、涂布机、模反机、上建总包、EMS系统、废水处理设备、职业卫生、安全三同时、延伸机装台、上万工程等合同签订及工程建设部分合同的签订,其中延伸机、AGV、涂布机、模反机、EMS系统、废水处理系统、总包合同、上建钢筋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等变更是根据时效、项目进度、造价咨询等实际效益测算,7号线项目于4月上旬开始动工建设,现正在厂房基础工程阶段。

截至2019年6月30日,7号线项目累计投资合同金额121,610.88万元,实际支付42,292.25万元(使用募集资金22,252.2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及政府资金20,040.05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半年度,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175.10			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51.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118.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927.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1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	是	96,175.10	70,034.00	1,296.15	32,866.58	46.93%	2018年6月	--	--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6,175.10	70,034.00	1,296.15	32,866.58	46.93%	--	--	--	--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7号线项目)	否			7,155.63	22,252.2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	96,175.10	70,034.00	8,451.78	55,118.7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的最新情况,对原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建设方案进行了优化,根据专家评审论证结果,公司决定继续推进6号线项目建设工作。同时鉴于二期项目实际募集资金较计划募集资金存在较大资金缺口,经综合考虑公司产线规模及经营压力,公司终止原7号线项目,将用于7号线项目建设的资金30,927.22万元(含利息)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关于变更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于2016年4月21日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8年8月31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的议案》,同意将13,471.72万元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用于6号线项目后续支出,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7号线项目,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为准。 根据节余募集资金使用安排,2018年11月12日,公司将6号线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0,583.11万元转入新开立的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的使用,截至2018年11月12日,6号线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035.69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为: 1.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为把握国内偏光片产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加快6号线项目建设,公司已对偏光片二期项目6号线预先投入了部分资金,鉴于当时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募集资金与计划存在较大资金缺口,原募投项目需重新论证,公司未在资金到账后及时置换预先投入的资金; 3.偏光片二期项目在立项后获得国家发改委及深圳市政府的政府补助,公司按要求已全部投入项目建设当中,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的投入; 4.为确保原募投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公司对原募投项目6号线建设方案进行了优化,采取成本控制、优化生产工艺流程等措施在保证原有设计方案和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合理节约了部分开支。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2,117.04万元。其中存放于6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566.16万元,结构性存款3000万元,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3,550.88万元,结构性存款15,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二期6号线项目累计投资69,944.34万元,占变更后投资总额70,034万元的99.87%,其中实际支付投资66,555.44万元(使用募集资金32,866.58万元,使用自有资金及政府资金33,688.86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7号线项目累计投资合同金额121,510.88万元,实际支付42,292.25万元(使用募集资金22,252.2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及政府资金20,040.05万元)。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9-38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2.会计准则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按照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财会[2019]6号文件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于2019年6月10日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于2019年6月17日实施,财务报表部分格式变更于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开始实施。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一)《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准则的适用范围方面,将应适用其他准则的交易进行了明确。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在货币性资产定义方面,强调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权利。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者虽具有商业实质但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时,同时换入的多项资产的、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的分摊依据,在“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的相对比例”基础上增加“其他合理的比例”。

5.附注披露内容增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

(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因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围。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与新金融工具准则相互呼应。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设计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信息披露方面删除了对或有应收和或有应付的披露,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依据。对债权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对联营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增加额及投资比例的披露,对债务人增加了债务重组导致的股本等所有者权益增加额的披露。

(三)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按照财政部规定,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

1.根据财会[2019]6号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

(1)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新增“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利润表:在利润表中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并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放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现金流量表: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2.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

六、备查文件

1.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39　证券简称:万达电影　公告编号:2019-055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达电影	股票代码	0027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会武	彭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广场B座11层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万达广场B座11层
电话	010-85587602	010-85587602
电子信箱	wandafilm-ir@wanda.com.cn	wandafilm-ir@wanda.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报